

Golden Fai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高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2863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浚晞先生(主席)
高鏞麗女士(行政總監)

非執行董事

翁安華先生(副主席)
黃卓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永輝先生
楊懷隆先生
吳文理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王志榮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委任)

審核委員會

楊懷隆先生(主席)
陳永輝先生
吳文理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王志榮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委任)

薪酬委員會

吳文理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陳永輝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調任為主席)
高浚晞先生
楊懷隆先生
王志榮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委任)
高鏞麗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王志榮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委任)
陳永輝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調任為主席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調任為委員)
高浚晞先生
楊懷隆先生
高鏞麗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吳文理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風險管理委員會

吳文理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楊懷隆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調任)
高浚晞先生
高鏞麗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陳永輝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調任為主席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調任為委員)
王志榮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委任)

公司秘書

高鏞麗

授權代表

高浚晞先生
高鏞麗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148號
成基商業中心36樓3606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二期
33樓3301-04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范紀羅江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網址

www.goldenfaith.hk

股份代號

2863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致力在香港公營區域為大型建築項目提供大型機電工程服務。我們的項目組合包括醫院，和政府辦公大樓。最近，我們為香港政府完成了一個政府辦公大樓項目。憑着我們豐富經驗和良好的聲譽，以及在實地工作內的良好管理，本集團成功贏得多項長期合約，為我們未來數年的穩定收入奠定基礎。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六個月止期間（「期間」），本集團將專注於三項大型項目的工程服務，分別是瑪麗醫院、銅鑼灣地方法院和啟德新急症醫院。

財務回顧

業績分析

本集團於期間之收益約為－346.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約20.8百萬港元或5.6%。有關減少相對較輕。於期間我們的業務正常運行。

本集團期內毛利增加約1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COVID-19疫情後經營該等項目涉及勞工成本下降及一些項目的利潤率有所改善，由於市場上對公共部門建築服務需求的增加。於期間毛利率上升至約9.8%（2023年：6.5%）。

行政開支

於期間，行政開支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增加約0.7百萬港元或4.3%，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指租賃利息及增加約65,000港元或101.6%。改變主要由於期間有一新貨倉的租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增加約0.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毛利增加，人工成本減少及行政開支增加之淨影響所致。

財務資源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68,801,000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139.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66.0百萬港元)。於期間之報告截止日期銀行及現金結餘之改變主要受到正在進行的各個項目的進展影響。

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款總額減去銀行及現金結餘後之數值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比率)代表現金淨額狀況(二零二三年：現金淨額狀況)。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源自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惟所面對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由於本集團認為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情況，並將考慮於必要時候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資產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85名長期僱員(二零二三年：84名)及982名短期僱員(二零二三年：948名)。本集團相信其成功與長期增長主要有賴其僱員的質素、表現及投入程度。為確保可吸納及挽留優秀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待遇，並按個人及本集團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就董事所知，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旗下業務有重要影響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場所環境、僱傭及環境範疇。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於期間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期間之中期股息。

前景及展望

全球貿易摩擦和地緣政治的不穩定，包括俄烏戰爭及中東戰爭的影響，給全球經濟復蘇帶來了持續的不確定性。儘管存在若干不確定性，本集團仍然維持現有業務的穩定增長，另一方面，本集團積極尋求新的業務機會，以擴大收入來源，及使其業務多樣化。同時，亦提升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及對其股東的價值。

指望我們的電機工程技能，我們現在考慮投資於新能源發電機項目，以擴大我們的業務範圍並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計劃的投資目前處於初步階段，尚未簽訂任何協議。本集團已延遲投資於電子平台銷售業務項目，正在等待對方進一步提供財務資料及截止目前為止，尚未進行任何投資。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努力增強盈利能力，集中於有利可圖的商業機會以達至可持續性的穩定增長。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一直明白向股東保持問責性和透明度之重要性，並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於期間，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原則並遵守其規定。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於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該等有可能得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僱員亦須遵守條款內容不遜於標準守則寬鬆之指引。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及檢討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財務申報事宜。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懷隆先生(主席)、陳永輝先生及王志榮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均非本公司之前任或現任核數師之成員。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期間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附註	所持普通股數目 (好倉)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高浚晞先生	實益擁有人	1	144,292,000	11,880,000	23.42%
	受控法團權益	2	302,747,000	-	45.40%
翁安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39,424,000	1,200,000	6.09%
高鑄麗女士	實益擁有人	1	-	6,600,000	0.99%
黃卓慧女士	實益擁有人	1	-	4,500,000	0.67%

附註：

1. 董事持有之本公司相關股份的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2. 該等股份由高浚晞先生全資擁有之大德投資貿易有限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根據當時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維持有效十年至二零二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止。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者提供獲取本公司所有者權益的機會，並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致力為本公司及其股份增值。購股權計劃將為本公司提供靈活措施，以留聘、激勵、獎勵、回報、補償及／或提供利益予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與上市規則規定並在其規限下，董事會應有權全權酌情及按其認為合適的有關條款向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因行使根據本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者)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66,570,100股股份，相當於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計劃授權上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者)授出惟尚未獲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倘若獲全數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計劃上限])。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有9,319,000份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惟尚未行使之未行使購股權，佔已發行股份約1.40%。

於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個別上限」)。

根據購股權承購股份的期限將為董事會於作出要約時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限，將由董事會在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全權酌情釐定，惟該期限不得遲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屆滿。

購股權於14日(不包括向參與者交付包含要約的函件當日)期間仍可供有關參與者接納。於接納購股權要約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

認購價將為董事會於要約時全權酌情釐定及於要約通知參與者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股份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須為營業日)在由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由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惟倘於股份首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後少於五個營業日的期間內建議授出任何購股權，則股份發售所涉及股份的新發行價將用作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前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及
- (c) 股份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的面值。

其他資料

截至2023年10月1日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股票期權計劃下可授予的股票期權數量分別為22,352,100股。

於本六個月期間的股票期權計劃下概無可授予的股票期權除以本六個月期間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無。

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下所授予的可供授予的股票數量為50,332,1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票總數約7.5%。

於六個月期間授出、行使或註銷/失效及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 的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於2023年	於2024年		於2024年	
					10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3月31日 尚未行使
(A) 董事									
高浚峰先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	0.500	0.500	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	5,370,000	-	-	-	5,370,000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0.298	0.290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510,000	-	-	-	6,510,000
翁安華先生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0.298	0.290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200,000	-	-	-	1,200,000
高鑰麗女士	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	0.280	0.275	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	6,600,000	-	-	-	6,600,000
黃卓慧女士	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	0.280	0.275	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	4,500,000	-	-	-	4,500,000
(B) 僱員									
僱員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	0.276	0.260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二日	500,000	-	-	-	500,000
僱員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0.298	0.290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300,000	-	-	-	3,300,000
總計					27,980,000	-	-	-	27,980,000

於2024年3月31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量為22,352,100份（2023年9月30日：22,352,100份）。

於期間，本集團概無授出購股權及購股權（2023年：1.3百萬港元）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公司（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下列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股 數目(好倉)	所持相關股份 數目(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高浚晞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47,039,000	11,880,000	68.82%
大德投資貿易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02,747,000	-	45.40%
張錦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46,066,000	-	6.91%
翁安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39,424,000	1,200,000	6.09%

附註：

1. 大德投資貿易有限公司由高浚晞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其已發行股本中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資料變動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報告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本公司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i) 吳文理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 (ii) 陳永輝先生(「陳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陳先生，已由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調任為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 (iii) 高鏞麗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已辭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 (iv) 楊懷隆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 (v) 王志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有關遵守上市規則之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吳文理先生(「吳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因而導致本公司未能遵守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於吳先生辭任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為兩名，導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最低要求，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為兩名，導致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之三名審核委員會成員之最低要求。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王志榮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於王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項下之規定，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4月5日，按本公司當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1名董事及1名合資格僱員參與者授出13,200,000份購股權，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3,2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詳情請參閱公司2024年4月5日的公告。

於本報告日期後，董事會並不知悉期間後發生任何須予披露之重大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高浚晞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46,304	367,057
銷售成本		(312,444)	(343,248)
毛利		33,860	23,809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979)	4,455
行政開支		(18,284)	(17,539)
融資成本	5	(129)	(64)
除稅前溢利	6	14,468	10,661
稅項	7	(5,084)	(1,80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9,384	8,85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68	6,220
非控股權益		5,316	2,638
		9,384	8,858
每股盈利	8		
基本(港元)		0.006	0.009
攤薄(港元)		0.006	0.00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928	1,638
使用權資產		1,994	1,975
投資物業		2,100	2,100
遞延稅項資產		434	25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344	349
		5,800	6,314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102,874	88,53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4,730	4,655
合約資產	13	137,699	89,6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財務資產		6,223	8,052
短期銀行存款		-	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9,364	165,958
		390,890	361,87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15,879	27,6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23,279	26,378
合約負債	13	51,570	19,730
租賃負債		2,718	2,285
稅務負債		4,484	2,748
		97,930	78,817
流動資產淨值		292,960	283,06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8,760	289,37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撥備		1,272	1,272
租賃負債		179	179
		1,451	1,451
資產淨值		297,309	287,92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6,668	6,668
儲備		279,971	275,9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6,639	282,571
非控股權益		10,670	5,354
總權益		297,309	287,92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6,657	129,877	2,177	5,955	157,159	302,634	2,594	305,22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6,220	6,220	2,638	8,858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	-	-	-	-	-	-	-
確認以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1,306	-	-	1,306	-	1,306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6,657	130,686	3,483	5,955	163,379	310,160	5,232	315,392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6,668	131,091	2,975	5,955	135,882	282,571	5,354	287,92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4,068	4,068	5,316	9,384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	-	-	-	-	-	-	-
確認以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6,668	131,091	2,975	5,955	139,950	286,639	10,670	297,30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0,966)	29,64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000	10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28)	(2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6,594)	29,49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958	127,72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	139,364	157,2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434	157,219
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短期銀行存款	79,930	–
	139,364	157,2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註冊成立並登記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西144至151號成基商業中心36樓06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電力工程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及呈列基準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b) 計量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及呈列基準 (續)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財務資料及披露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e) 主要會計政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所產生的其他會計政策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及應用已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採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該等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以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作出之以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乃按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有關釐定以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交易之公平值之詳情載於在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以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於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值乃於歸屬期內根據本集團估計最終將予歸屬之股本工具按直線法支銷，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修訂其對預期最終將予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能反映經修訂估計，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

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乃即時於損益支銷。於行使購股權之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與僱員以外之人士作出之以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乃按所提供之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除外，於此情況下，其乃按所授出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計量，並於實體取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而言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重點關注所提供服務的類別。除本集團之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整體實體討論、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力及保養工程服務分類收益	346,304
電力及保養工程服務分類業績	22,288
利息收入	609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495)
企業開支	(5,954)
除稅前溢利	14,468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電力及保養工程服務分類收益	366,347
電力及保養工程服務分類業績	11,044
利息收入	17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7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137
企業開支	(3,400)
除稅前溢利	10,661

上文所呈報的所有分類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經營及可呈報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載之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虧損)指分類所賺取之溢利(虧損)，惟不包括若干利息收入、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企業開支、若干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管理層匯報之計量指標。

概無呈列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分析，原因是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閱用於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之有關資料。因此，僅呈列分類收益及分類業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92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3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為數2,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期間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之客戶應佔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43,318	149,529
客戶B	121,886	204,111
客戶C	131,120	–
客戶D	76,939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1,429	170
保就業計劃	–	2,148
財務資產公平值調整收益/(損失)	(2,495)	2,137
匯兌虧損	(56)	–
其他	143	–
	(979)	4,455

5.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利息	129	64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	7,249	4,053
其他員工成本	159,052	74,3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57	2,548
	171,258	80,9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4	2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1	611

7. 稅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5,084	1,803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於香港成立之合資格企業首2.0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之利得稅率將下降至8.25%，而超出該金額之溢利將按16.5%之稅率課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4,068	6,220
股份數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66,801	665,701
有關購股權之視作將予發行之股份(附註)	45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66,846	665,701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屬反攤薄。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9.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二三年：約22,000港元)。

10. 股息

於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03,373	89,097
減：信貸虧損撥備	(561)	(561)
總計	102,874	88,536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的信貸期為自工程服務工作進度款項發票日期起計0至6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02,874	38,135
31至60日	-	50,401
	102,874	88,5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金及其他按金	941	780
採購物料按金	2,750	3,399
預付款項及其他	1,383	825
	5,074	5,004
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344	341
呈列為流動資產	4,730	4,655
	5,074	5,004

1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 工程服務合約	138,580	90,247
減：信貸虧損撥備	(881)	(569)
	137,699	89,678
合約負債		
— 工程服務合約	51,570	19,730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應付款項

採購及分包合約工程服務之信貸期為30至90日。以下為於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2,344	19,625
31至60日	3,535	8,051
	15,879	27,676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工程服務應計費用	385	2,648
應計工資及獎金	21,783	22,923
其他應計費用	1,111	807
	23,279	26,378

附註：應付合約工程分包商之保固金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有關合約保修期完成後或根據有關合約指定條款收回(介乎各個工程服務項目竣工日期起計一至兩年)。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金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66,801	6,668